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徵求場地表  
(全台徵求點請參照網站www.acsc.com.tw及Line官方帳號搜尋“全通事務”)



Table with 5 columns: 地 (Location), 址 (Address), 電 話 (Phone), 地 址 (Address), 電 話 (Phone). Lists various branch locations across Taiwan.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紀念品洽領須知

- 一、本次股東會紀念品：好來潔牙雙入組(好來超靚強化琺瑯質牙膏50g+好來經典纖柔軟毛牙刷\*2入)(紀念品數量不足時，將以價格相當者替代之)。
- 二、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三、股東會紀念品領取方式如下，恕不郵寄亦不補發：(一) 貴股東如欲委託徵求人出席並代領紀念品時，請於本通知書第二聯「委託書」處蓋章或簽名(限1,000股(含)以上)，洽徵求人徵求場所辦理：1. 徵求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54號4樓，電話：(02)2718-6425，徵求期間自113年5月14日起至113年6月5日止，週一至週五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例假日恕不受理，並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2.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場所：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全省徵求場所，徵求場所詳背面「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徵求場地表」或「證基會網址(https://free.sfi.org.tw/)」，徵求期間自113年5月14日起至113年6月5日止，並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二) 貴股東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時，請於第二聯「親自出席簽到卡」蓋章或簽名，於股東會當日攜帶至會場領取紀念品，會場發放至會議結束止。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於股東會當日不發放紀念品。(三)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請攜帶以下文件二擇一：(1)股東會開會通知書第二聯「領取紀念品兌換券」處簽名或蓋章、(2)印出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平台」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於113年7月1日至113年7月3日(每日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至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54號4樓)，此期間內非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恕不發放紀念品。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五、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六、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七、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分證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八、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者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 九、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十、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指 派 書  
茲指派 君  
為本法人股東代表，授權出席貴公司一一三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113年 月 日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113年6月13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報到時間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假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169巷21號1樓召開113年股東常會，議程如下：(一)報告事項：1.112年度營業報告。2.112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3.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112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2.112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四)臨時動議。
- 二、董事會通過盈餘分配內容：股東現金股利28,420,719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4元；盈餘轉增資99,482,020元，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9,948,202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配發股票股利1.40013374元，每仟股無償配發140.013374股。
- 三、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13年4月15日起至113年6月13日止停止股票過戶。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及主要内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路徑：「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
- 四、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送達，並隨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用紙，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親自出席者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後全聯摺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該部於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後仍寄交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3年5月13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證基會網站(網址：https://free.sfi.org.tw)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113年5月14日至113年6月10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平台」，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 七、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八、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 九、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